

海宁市教育局第二期学校视频监控服务 项目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NCG2019047

项目名称：海宁市教育局第二期学校视频监控服务

采购人：海宁市教育局

集中采购机构：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9年5月22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8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40
第五章 海宁市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42
第六章 投标格式及要求	48
附件 1：资格文件封面格式及目录	48
附件 2：投标人声明书	50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1
附件 4：技术商务文件封面格式及目录	52
附件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4
附件 6：商务响应表	55
附件 7：投入本项目施工设备一览表	56
附件 8：技术力量配备表	57
附件 9：投入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58
附件 10：投入本项目管理组人员及维护人员简历表	59
附件 11：服务承诺	60
附件 12：保密协议书	61
附件 13：报价文件封面格式及目录	63
附件 14：报价一览表	65
附件 15：报价明细表	66
附件 16：小微企业声明函	67
附件 17：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68
附件 18：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69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受海宁市教育局委托，经海宁市财政局临[2019]1693号确认书批准，现就海宁市教育局第二期学校视频监控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项目编号：HNCG2019047
- 二、采购组织类型：政府集中采购
-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四、招标项目：海宁市教育局第二期学校视频监控服务
- 五、招标采购内容及预算：

采购内容	新建及改造视频服务数量	维保服务数量	预算金额(万元)	采购人
视频监控服务	3461 个	2588 个	1963	海宁市教育局

共一个标项。

服务年限：自通过建设期验收之日起 5 年。

六、采购需求（概述）：

技术参数详见公告所附招标文件。

七、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之供应商资格规定；

（二）符合浙财采监【2013】24 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具有广播电视网络经营范围的广播电视网络运营商或母公司具有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通信运营商，或具有安全技术防范资质三级及以上或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三级及以上资质的供应商。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九、报名、注册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现场报名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 凡有意参加报名的投标人，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login.zcy.gov.cn/login>）“政采云用户”登录后进行报名（未注册入库的投标人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完成供应商注册后再行报名）；

2 报名时间：2019 年 5 月 22 日～2019 年 5 月 29 日

3 报名截止时间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允许潜在投标人报名。

十、网上报名时应填写的信息：

请根据系统提示认真填写，因填写失误而造成不能投标的，由填写人自行负责。

十一、投标保证金：

无。

十二、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到浙江江南要素交易中心二楼第二开标室并提交给集中采购机构，完成投标签到，逾期送达、不按要求提交或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投标截止时间以中心服务器时间为准）

十三、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在浙江江南要素交易中心二楼第二开标室开标。

十四、招标公告发布于：

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和浙江江南要素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zjhnztb.com/>)。

十五、业务咨询：

1 采购人联系人：姚老师

联系电话：0573-87228739

机构地址：海宁市海州东路 548 号

2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顾瑞红

联系电话：0573-87657732； 传真：0573-87657722 邮编：314400

机构地址：海宁市文苑南路 138 号

3 政府采购行政监管及投诉受理部门：海宁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573-87292037

采购人：海宁市教育局
集中采购机构：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9 年 5 月 22 日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技术需求描述

本项目服务内容：

海宁市教育系统 36 所学校前端视频监控点新建及改造 3461 个摄像头及服务、31 所学校 2588 个原有数字视频监控维保服务。

总体目标：

为扎实推进“平安校园”建设，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的建设思路，为学校建立一套先进、稳定、可靠、经济及可扩展的高清视频监控系统，以及对监控系统进行联网，提高学校安防管理水平和应急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

本项目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由中标人进行投资建设，政府按年向中标人支付服务费，学校实际使用各设备的模式完成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及 5 年维保服务。所有系统建设、光纤线路、存储、平台对接、安装调试、系统集成、技术培训、人工及相关手续等一切由中标人解决，系统建设的所有费用以服务费的形式支付，除此以外采购人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本次 36 所学校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及改造中各校负责供电电源提供及日常运营电费开支，中标人负责前端设备接电引入；31 所学校视频监控维保过程中前端设备接电需要改造的由中标人承担，日常运营用电费用由各校承担；后端机房存储电费包含在服务费中。本次 36 所学校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及 31 所学校视频监控维保过程中前端设备接电费用、后端机房存储电费均包含在服务费中。

建设模式按服务要求，由中标人投资建设该系统所需的前端设备、后端存储、传输设备、网络和线路以及监控中心平台等所有软硬件设施，所有机房设施必须符合相关的规范和技术要求并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维保模式按服务要求，由中标人投资维保过程中所需的前端设备、后端存储、传输设备、网络和线路等所有软硬件设施，所有机房设施必须符合相关的规范和技术要求并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新建及改造内容包括：

(1) 前端系统建设：包括前端高清网络摄像机、硬盘录像机、监控中心软硬件设施、监控立杆、网络设备、监控箱、供电线路、模拟监控系统拆除、ups、防雷接地以及相关土建基础工作；视频监控存储时间不少于 30 天（应充分计算并配置由于监控数据轮回覆盖所产生的磁盘存储冗余）；

(2) 摄像机类型：根据学校的不同场景，设置不同类型摄像机；在校门口等重要通道出入口，设置网络高清人脸识别摄像机；在学校内部走廊与通道内，根据场地实际，分别设置网络高清全彩筒形摄像机或网络高清全彩半球摄像机；在操场或较大空间的场所，设置网络高清全彩高速智能球机或全景一体式网络高清摄像机；学校围墙上方，设置网络高清红外筒形摄像机（周界防范），结合视频分析，实现入侵报警功能；

(3) 传输系统建设：前端至教育局视频综合管理平台的视频传输线路，前端和后端的网络传输设备；

(4) 监控中心建设：在海宁市教育局新建一套监控大屏系统，将第一期建设的 29 所学校监控、本次建设及改造的 36 所学校监控以及本次维保的 31 所学校监控视频图像统一接入至海宁市教育局视频综合管理平台（此接入链路施工及相关费用由前期中标单位负责，本项目中标人配合对接），实现实时视频或回

放视频的顺畅播放；本次建设及改造的 36 所学校各建一套视频监控显示系统，统一接入至海宁市教育局视频综合管理平台；学校公共区域视频图像推送至海宁市视频专网公安专网，推送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本次新建及改造中安装的人脸识别摄像机须通过裸光纤接入海宁市公安局视频专网人脸识别视频监控平台；

(6) 在建设过程中须对其中 36 所改造学校原有老旧监控系统设备及线路等进行拆除，拆除过程中如遇装修破坏等情况须恢复原样，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7) 含服务期内的运维费用：设备维护保养、维修费用等；

新建及改造部分分为建设期和服务期。在建设期内，要求中标人为采购人提供方案深化设计、工程设计、设备采购、设备安装、模拟监控系统拆除、系统集成、联调测试和试运行等全套工程服务；在服务期内，中标人为采购人（用户）提供系统运维服务、系统管理、系统运行和培训等专业化服务。采购人以服务费的形式支付本招标项目所有服务的费用。

新建及改造部分采用服务模式，系统验收后服务期为 5 年，5 年内系统工程的服务和使用以合同为准。服务费用包含整个系统工程设备和线路的建设调试费用、维护费用等，采购人除服务费用外不再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维保内容包括：

(1) 前段系统维护：包括学校原有各类型高清网络摄像机、立杆、存储、防雷接地、控制箱、供电线路等维护工作，确保监控系统出图率在 98%以上；

(2) 传输系统建设：中标人需承担 31 所维保学校前端至海宁市教育局视频综合管理平台的视频传输线路建设，以及建设所需的前端和后端的网络传输设备；

(3) 运维过程中使用的各类型设备须采用本次新建及改造中使用的同型号设备，如学校原有设备超出此次新建及改造的设备清单范围，则应提供不低于原有设备技术参数的设备进行更换，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在维保服务费之内；

(4) 维保对象为维保学校高清网络监控部分，其他模拟图像不在本项目维保范围内，维保学校视频监控的存储时间必须保证在 30 天以上(应充分计算并配置由于监控数据轮回覆盖所产生的磁盘存储冗余)，如原有学校存储时间不足 30 天，则由中标人解决，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在维保服务费之内；

(5) 维保学校视频监控须接入海宁市教育局视频综合管理平台，如接入过程中发生系统不兼容等情况，由中标人解决，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在维保服务费之内。

维保部分采用服务模式，中标人在中标后二个月内须对 31 所学校的数字视频监控系统进行维保并将 31 所学校的视频监控图像统一接入至海宁市教育局视频综合管理平台，5 年内系统工程的服务和使用以合同为准。服务费用包含整个系统工程设备和线路的调试费用、维护费用等，采购人除服务费用外不再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二、项目技术要求

2.1 项目建设原则

(1) 可靠性原则

整体可靠性是本系统必须解决的首要问题。系统采用自动检测、自动报警、自动监控和容错等技术来保证可靠性；具有防病毒，防误操作特性，有较强的抗干扰、抗静电能力，同时提供数据备份、恢复措施。

从系统的结构、技术措施、设备性能、系统管理、厂商技术支持及维修能力等方面着手，确保系统正常、稳定、可靠地连续运行，将系统发生故障的可能性降到最低。系统还将提供用户等级权限保护，有效排除人为因素的干扰。根据现场环境参数及教育局学校视频监控实际要求，所选用的设备在满足环境条件下完全可以长期可靠地正常运行。

(2) 安全性原则

网络安全：要求视频专网与其他互联网络物理隔离。若要建立连接必须采取符合教育局要求的技术手段；

信息安全：要严格设置用户使用权限及审批方式，未经批准不得擅自调看、拷贝或下载视频图像信息；

传输安全：视频信息的传输要注意防止各种非法提取或篡改；

存储安全：要注意重要数据的备份，基本信息在后端存储中心存储，存储设备机房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设备安全：视频监控系统的设备必须满足可靠性和安全性的要求，设备选型要选先进成熟的市场主流产品，要求安全可靠，保证系统不间断运行。对关键的设备、数据和接口应该采用冗余设计，要具有故障检测、系统恢复等功能。

(3) 先进性原则

系统应充分考虑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趋势，应用国内外业界较先进和标准的主流技术来保证系统各项功能的实现；按功能做成模块化的子系统，提供强大灵活的联动平台，并保证系统可以方便灵活地在处理能力、系统容量、系统功能等方面进行扩充和升级换代，从而确保系统在未来一段时间内满足形势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4) 适用性原则

系统应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学校监控管理的各项业务需求。以监控系统作为指挥的主要手段，为其它的各项业务职能提供所需的信息。系统的输入设备和系统软件还应具有良好的操作性，保证一般文化水平的操作员，在略懂电脑操作的情况下通过基本的培训就能掌握系统的操作要领，达到能胜任值班和监控任务的水平。

(5) 管理性原则

易管理性：系统设计时要充分考虑系统的可管理性，对用户权限管理、网络管理、设备管理提出要求并给出实现方式；

易维护性：系统应具备自检、故障诊断及故障弱化功能，在出现故障时，应能得到及时、快速的维护及故障管理等。

(6) 扩展性原则

系统中采用的硬件设备及软件产品应支持国内外相关的工业标准及行业相关标准，以便能与不同厂家的开放型产品在同一系统中共存、兼容。在系统设计中，应选择具有可扩展性的系统结构产品，特别是通过模块化设计的设备和可升级的系统软件，使系统能灵活增减或更新各个子系统的功能来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以保护用户的投资。对网络带宽、接口数量、数据库容量都作一定的预留，并且可以通过设备在线升级、扩容等方式实现系统的扩展。

(7) 经济性原则

在满足以上各个原则的基础之上，同时应考虑系统建设的经济成本，力争提高系统的性价比。

2.2 项目设计依据

(1) 本招标文件成文时，下列标准和规范均有效（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标准和规范都会被修订，投标人应达到下列标准、规范和条例最新版本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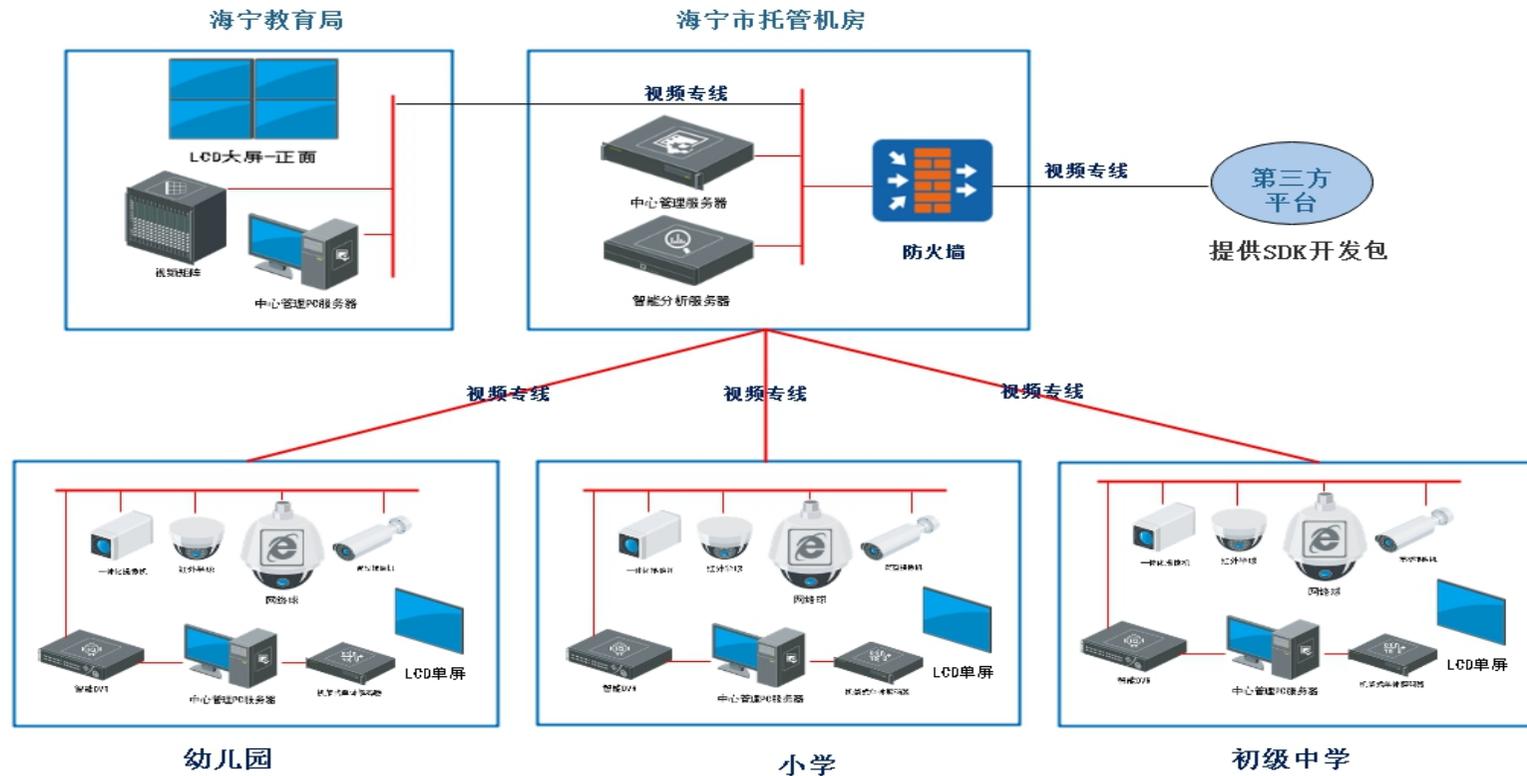
系统所有施工和材料所涉及的设计标准规范：产品标准、规范；工程标准、规范；验收标准、规范等必须完全符合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条例及规范，具体如下：

- 《民用闭路监视电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50198-94）
- 《电视视频通道测试方法》（GB3659-83）
- 《彩色电视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GB7401-1987）
- 《信息技术开放系统互连网络层安全协议》（GB/T 17963）
- 《计算机软件开发规范》（GB8566-88）
-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 50348-2004）
- 《电子计算机机房设计规范》（GB50174-93）
-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94）
- 《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GB50343-2004）
- 《安全防范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规范标准》（GB/T 28181-2011）
- 《音频、视频及类似电子设备安全要求》（GB8898-2001）
- 《测量、控制和试验室用电气设备的安全要求》（GB4793-2001）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行业标准》（GA70-94）
-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技术要求》（GA/T367-2001）
-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GA 216.1-1999）
- 《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GA/T75-94）
- 《安全防范系统通用图形符号》（GA/T75-2000）
- 《安全防范系统验收规则》（GA308-2001）
- 《安全防范系统雷电浪涌防护技术要求》（GA/T670-2006）
- 《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建设技术规范》（DB33/768-2009）
- 《关于构筑城乡防控一体化“七张网”深化“平安海宁”建设的实施意见》
- 《关于继续加强全市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与应用工作的意见》

(2) 投标人遵守不限于以上标准时，应向采购人及时以书面形式解释清楚。

(3) 上述技术标准和规范如与国家、国际最新标准相抵触或未能罗列完全时，应以国家、国际最新标准为依据。

2.3 系统总体架构



2.4 新建及改造学校设备数量清单

序号	学校名称	新建及改造摄像头总	400万像素红外筒形	400万像素全景筒形	400万像素红外筒形摄像机	400万像素全景高速	全景一体式网	400万像素人脸识别	24口监控交换	48口核心交	监视器	解码器	6T硬盘	32路硬盘录	32路NVR(周界防	4路NVR(人脸识	网络键	机柜	电子围栏视频	管理电	UPS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数	摄像机	摄像机	(周界)	球机	络高 清摄 像机	摄像机	机	换机				像机	范)	别)	盘		联动 模块 及主 机	脑	
1	许村中学	53	31	8	11	1	0	2	4	1	1	1	18	1	1	1	1	1	0	1	1
2	海宁市第五中学	106	60	15	28	0	1	2	6	1	1	1	34	2	2	1	1	1	0	1	1
3	许村镇中心小学	87	58	15	11	0	1	2	5	1	1	1	26	2	1	1	1	1	0	1	1
4	荡湾	33	17	4	9	1	0	2	2	0	1	1	18	1	1	1	1	1	0	1	1
5	孙桥	22	8	2	9	1	0	2	2	0	1	1	10	0	1	1	1	1	0	1	1
6	仰山小学	102	62	16	21	1	0	2	6	1	1	1	35	2	2	1	1	1	0	1	1
7	盐仓学校	98	67	17	11	1	0	2	5	1	1	1	27	2	1	1	1	1	0	1	1
8	丰士小学	92	58	15	16	1	0	2	5	1	1	1	27	2	1	1	1	1	0	1	1
9	斜桥镇中心小学	71	46	11	11	0	1	2	4	1	1	1	27	2	1	1	1	1	0	1	1
10	丁桥小学	116	75	20	18	0	1	2	6	1	1	1	35	2	2	1	1	1	0	1	1
11	海宁二中	61	34	8	16	1	0	2	3	1	1	1	18	1	1	1	1	1	0	1	1
12	袁花镇中心小学	109	73	18	15	0	1	2	6	1	1	1	35	3	1	1	1	1	0	1	1
13	行知初中	75	41	10	21	1	0	2	4	1	1	1	26	1	2	1	1	1	0	1	1
14	行知小学	98	62	16	17	1	0	2	5	1	1	1	28	1	2	1	1	1	0	1	1
15	马桥中心小学	91	58	15	15	0	1	2	5	1	1	1	27	2	1	1	1	1	0	1	1

16	湖塘中心小学	52	31	8	10	1	0	2	3	1	1	1	18	1	1	1	1	1	0	1	1
17	海宁市高级中学	197	125	34	34	1	1	2	10	1	4	1	60	4	3	1	1	1	0	1	1
18	硖石小学	87	54	13	17	0	1	2	4	1	1	1	27	1	2	1	1	1	0	1	1
19	海宁一中	193	123	32	34	1	1	2	10	1	4	1	59	4	3	1	1	1	0	1	1
20	紫薇高中	164	105	28	28	0	1	2	9	1	4	1	50	4	2	1	1	1	0	1	1
21	南苑中学	67	34	8	22	0	1	2	3	1	1	1	26	1	2	1	1	1	0	1	1
22	紫薇初中	108	67	17	21	0	1	2	6	1	1	1	35	2	2	1	1	1	0	1	1
23	南苑小学	90	54	13	20	0	1	2	5	1	1	1	26	1	2	1	1	1	0	1	1
24	桃园幼儿园	50	32	8	7	1	0	2	3	1	1	1	18	1	1	1	1	1	0	1	1
25	紫薇幼儿园分园	18	7	2	6	1	0	2	1	0	1	1	10	0	1	1	1	1	0	1	1
26	康桥幼儿园	38	22	6	7	1	0	2	2	1	1	1	16	1	1	1	1	1	0	1	1
27	附小	55	36	9	7	1	0	2	3	1	1	1	19	1	1	1	1	1	0	1	1
28	高级技工学校 (含尖山校区)	212	142	40	26	1	1	2	13	1	4	1	60	5	2	1	1	1	0	1	1
29	海职高	106	46	12	45	0	1	2	6	1	1	1	34	1	3	1	1	1	0	1	1
30	观塘里幼儿园	58	36	9	10	1	0	2	3	1	1	1	19	1	1	1	1	1	1	1	1
31	鹃湖幼儿园	126	90	22	11	0	1	2	7	1	4	1	42	4	1	1	1	1	1	1	1
32	谈桥小学	62	38	10	11	1	0	2	3	1	1	1	18	1	1	1	1	1	1	1	1
33	桃花源	51	30	8	10	1	0	2	3	1	1	1	17	1	1	1	1	1	1	1	1

	幼儿园																				
34	丁桥初中	183	126	32	21	1	1	2	10	1	4	1	52	4	2	1	1	1	1	1	1
35	许巷中心小学	166	116	29	17	1	1	2	9	1	4	1	50	4	2	1	1	1	1	1	1
36	经开区实验小学	164	114	28	18	1	1	2	9	1	4	1	50	4	2	1	1	1	1	1	1
合计		3461	2178	558	611	23	19	72	190	33	60	36	1097	70	56	36	36	36	7	36	36

维保学校清单		
序号	学校名称	监控数量
1	梅园幼儿园	75
2	梅园幼儿园分园	49
3	紫微幼儿园	97
4	实验小学	127
5	教育园区	128
6	硖石中学	187
7	长安初中	192
8	海宁三中	146
9	盐官初中	100
10	盐官中心小学	146
11	黄湾镇中心小学	104
12	文苑小学	218
13	文苑幼儿园	70
14	海州小学	134
15	培智学校	126
16	白漾幼儿园	21
17	白漾幼儿园分园	50
18	许村镇中心小学	51
19	荡湾	17
20	孙桥	18
21	盐仓学校	66
22	丰士小学	10
23	丁桥小学	2
24	行知初中	54
25	海宁市高级中学	56
26	海宁一中	38
27	南苑中学	118
28	南苑小学	40
29	紫微幼儿园分园	13
30	高级技工学校（含尖山校区）	52
31	海职高	83
合计		2588

2.5 技术要求

1. 供电系统要求

供电系统应从全局着手，综合考虑电力负荷，负载能力，电力传输距离，设备电气特性，并结合前端现场以及后端监控中心的实际环境来考虑。

- 前端设备供电方案：根据现场情况，适当选用集中供电或分布式供电方式。
- 投标人中心机房设置专用配电箱，不间断电源，同时具有两路独立电源供电，末端自动切换。

集中式供电：适用于现场具备集中供电的条件，如前端视频图像采集点与能提供集中供电的设施较近时；该方案供电性能好，适用于监控场所较重要、视频图像采集点较集中的场合。

用分布式供电：当现场不具备集中供电条件时，由承建单位需协调学校相关部门，根据各个视频图像采集点的实际情况，就近提供各视频图像采集点的电源。

- 前端供电方案须满足以下要求：

电源设备除电压、电流、功率符合容量要求外，还应尽量保证稳定性，必须考虑到控制时的大功率电流、多个负载同时启动时造成的压降，及到远距离传输时造成的压降等多方面的因素。前端供电系统应安装漏电保护开关，在前端设备局部短时间的漏电或短时间工作电流过大、雷电感应电流过大、电源供电电压不稳等情况下可自动跳闸保护。电源线的敷设应符合室外电线电缆的敷设标准和规范，并满足市政的相关要求。

2. 前端视频监控点工程要求

(1) 前端视频监控点摄像机为 400 万红外筒型、400 万全彩筒型、400 万红外筒型（周界防范）、球形、全景一体式网络高清摄像机、人脸网络摄像机。

前端选用的摄像机安全性能安全指标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安全防范报警设备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GB16796 和相关产品标准规定的安全性要求；

(3) 室内、外监控机箱具有防破坏、防雷击功能，有防盗锁具；

(4) 视频前端系统采用立杆安装的，都必须可靠接地，以防人身触电，普通地区接地电阻应小于等于 10 欧姆；

(5) 视频前端系统传输线路的出入端线原则上应采取隐蔽措施，采用保护线管埋入地下；

(6) 学校内视频监控网络传输：线路超过 100 米的使用光缆传输，传输设备采用交换机与光模块。

3. 监控机房建设要求

(1) 学校监控机房设置相对独立，出入口应具有视频监控、紧急报警装置等安全防护设施。

(2) 投标人中心监控机房需具有 15Kva 以上在线 UPS 电源，后备时间不少于 4 小时，要求安装机房动环系统，具有温湿度、浸水、闯入报警、消防；机房面积不小于 50 平方米，必须具有 3 个以上的机柜空间。**机房托管服务费用由投标人考虑在项目整体报价内。**

4. 图像要求

采用网络高清视频设备，建成高清视频监控系统。既可以查看当前实时图像信息，也可以调阅过去某一时期的历史事件图像回放。

5. 系统网络要求

- ◆ 视频网络传输带宽

联网系统网络带宽设计应能满足前端设备接入监控中心的带宽要求，并留有余量。本次项目所采用的枪机为 H265 编码, 像素 1080P, 码流为 2-3M/s。

◆ 承载网的要求

本项目共建设 36 所学校, 3461 个监控点。每个学校根据监控点位数量配置相应的带宽, 最少要求 10M。根据实际要求投标人自行设计每个学校的带宽, 并包含在本项目费用内。

◆ 网络传输质量要求

联网系统 IP 网络的传输质量 (如传输时延、包丢失率、包误差率、虚假包率等) 应符合如下要求:

- a) 网络时延上限值为 150ms;
- b) 时延抖动上限值为 50ms;
- c) 丢包率上限值为 1×10^{-3} ;
- d) 包误差率上限值为 1×10^{-4} 。

6. 存储要求

前端视频监控点图像全部接入海宁市教育局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在海宁市教育局实现进行 24 小时实时监控。其中视频资料存储在各学校硬盘录像机中, 36 所新建及改造学校录像时间要求不少于 30 天 (应充分计算并配置由于监控数据轮回覆盖所产生的磁盘存储冗余), 31 所维保学校原有数字视频监控录像时间要求不少于 30 天 (应充分计算并配置由于监控数据轮回覆盖所产生的磁盘存储冗余);

2.6 系统管理

2.6.1. 权限管理

1. 用户及相应设备操作权限的增加、修改等;
2. 用户组及相应系统菜单权限的增加、修改等;

2.6.2 智能运维

1. 设备在线率统计

支持监控前端设备异常情况巡检, 异常情况包括: 无图像、网络中断、图像异常等情况, 系统通过报表形式, 柱状图等形式, 直观的显示当前设备的在线率, 可极大提高监控系统运维管理能力。

2. 录像完好率统计

提供视频存储的完好率情况统计。可统计录像异常的时间占比、详尽的异常时间段、最早录像时刻、最近录像时刻等信息, 进行视频录像健康诊断。

3. 视频质量诊断

通过对实时视频流进行抽帧检测, 检测当前视频流是否正常抽帧, 确定前段摄像机是否正常运行。

通过抽帧检测, 诊断监控前端视频图像是否有亮度异常、雪花干扰、滚屏、偏色、模糊等非健康状态。

2.7 主要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1) 主要设备参数详见《技术要求表》。

(2) 立杆 (含挑臂及基础): 3.5m 高度, 上径 115mm, 下径 210mm, 管壁厚度 3mm 以上, 基础深度 0.5m 以上, 对角距离 320mm, 热镀锌材质; 根据设计图纸数量进行监控立杆施工, 增加立杆 30%以下由中标人承担。

(3) 室外箱: 不锈钢 1mm 室外箱;

(4)管线材：室外管：PE50；明敷管：SC50，室内明敷管：PC25，视频线：UTP cat. 5e，电源线：RVV5*1.0，光纤：Fiber4-SM（4芯单模），UPS 强电线：BV2.5*2+BVR2.5*1。（5）弱电井：500*500mm，深 700mm；垫层：C15 砼，100mm 厚；井身材料：120mm 厚 MU10 混凝土标准砖砌筑；水泥砂浆内外粉刷；砼框盖安装；组价时含模板费用。

本项目建设期和服务期有关要求

建设要求

本次建设是在前期已建成基于运营商视频监控系统的基礎上，新建及改造前端点位 3461 个，维保点位 2588 个，新建及改造点位和维保点位全部接入海宁市教育局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项目建设期的管理需求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人（用户）提出的全部要求做出回应，提供切合该项目的整体项目管理方案。

1、项目建设管理要求

1.1 调研要求

中标人需对项目需求做深入调研，并向采购人（用户）提交调研报告，经采购人（用户）批准通过后，方可进入设计阶段。

1.2 设计要求

中标人需结合自己的资源实际，根据需求调研报告编制深化设计。深化设计分为方案设计和施工图纸设计两个阶段。设计要求合理、设计格式规范，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1.3 施工要求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描述施工的组织 and 实施办法，包括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成本、变更等控制手段，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与用户沟通的体制和办法等。

1.4 验收要求

本项目的验收必须经过海宁市教育局、海宁市公安局验收等阶段，所有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项目最终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服务期。

1.5 培训要求

中标人必须在验收前提供现场专业技术培训服务。投标人应将所有培训费用及各项支出列入服务费用中。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描述培训的组织和实施办法及培训内容与时间。

1.6 文件交付要求

项目建设应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工程规范进行，中标人必须根据项目进度及时提供有关文档。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描述所交付文件的目录和内容大纲。

2、项目管理体系

投标人应根据上述管理要求，结合自身的项目管理体系情况，提出适合于本项目特点经过优化的项目管理体系，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达到项目服务质量要求。

项目管理体系应至少包括如下内容：项目组织机构；项目管理机制，包括项目计划管理、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成本变更控制、人员管理、风险管理、内部和外部沟通机制等。

3、项目监督与管理要求

鉴于本项目的重要性，投标人必须承诺完全同意并严格遵守以下条款：

3.1 采购人（用户）对项目的质量、进度、计划、验收等进行全方位的监督和管理；

3.2 中标人必须接受采购人（用户）对于项目的管理和监督，及时向采购人（用户）提交各种设计方案、实施方案、计划、报告等项目文档。对于项目实施过程中指出的问题，应该积极给予答复并解决。对于提出的整改要求，必须服从并实施整改措施。

项目运维服务需求及培训

系统建成通过用户验收后，进入运行维护期。中标人必须提供完善、专业、高质量的运维服务。

(一)运维服务要求

1、服务范围

本系统的运维服务范围包括：新建及改造前端点位 3461 个，维保点位 2588 个，新建及改造点位和维保点位全部接入海宁市教育局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中标人对系统的运维服务包括对构成系统的所有建筑设施、硬件、网络、供电设施、防雷设施、第三方软件、应用软件等的维护、维修、更换故障设备和产品升级。

2、服务内容

中标人应提供的运维服务内容包括日常运作、服务咨询、巡检保养、主动监测、故障修复、特殊保障和升级优化。

2.1 日常运作

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系统功能和性能要求，维护系统的日常运作。服务期内，中标人必须配备一名以上系统平台工程技术人员，提供系统日常维护管理，随时解决视频监控系统出现的问题，并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升级服务、定制服务和其他服务。中标人必须配备不少于一名专职技术管理人员，提供视频监控系统建设、维护、资料的管理工作，对接解决采购人提出的建设维护要求，资料管理要求等事项，协调管理视频监控维护工作，保证视频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出图完好率。

2.2 服务咨询

中标人应设立专门的服务咨询中心，提供免费的服务热线电话，接受系统故障报修、使用帮助要求、业务和技术咨询、服务投诉等。该服务咨询中心应该 7×24 小时全天候运行，应配备足够的咨询人员或技术工程师，热线电话的拨通率应达到 100%。在热线电话发生故障情况下，应提供其它备份的方便和迅速的联系方式。

2.3 巡检保养

(1)定期巡检服务：a. 每两周对工程敷设线路及前端安装点进行巡检，并填写巡检记录表，对可能影响线路及前端的情况要及时协调，防止因线路中断等情况造成系统中断；b. 每月对工程范围内的设备箱、设备及其供电系统进行一次保养性维护，包括设备除尘、排除故障隐患等，并填写设备养护记录表；以确认所有设备及系统工作正常；c. 每月对工程范围内的摄像机除尘清洁一次，并填写记录表；d. 每半年对防雷系统进行一次检测，填写检测登记表，对不达标的防雷地极进行相应处理。

(2)定期抽检服务：每周进行随机抽查，对系统的运行情况进行检测，并填写记录表。

2.4 主动监测

(1)设备监控：中标人应建立设备管理监控体系，有效地对系统的监控设备运作情况和传输线路的性能、通断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及早发现问题，排除故障。

(2)图像监控：中标人应对每个高清视频图像采集点的图像显示是否正常进行主动监测，以减少故障时间。

2.5 故障修复

(1)紧急抢修：中标人应当承担合同期内系统发生任何故障的抢修任务。

(2)备用方案：如特殊原因造成系统无法长时间正常使用（如光纤切割），投标人应能提供备用方案和措施确保系统运行正常。

(3)易损易耗件：中标人应建立备品仓库，储存足够的备用易损易耗件。备品仓库应合理分布。有条件且在用户同意的情况下，可在用户的使用现场（例如监控室）储存，保证能满足故障抢修的要求。备品仓库应定期进行检查。

(4)更换设备：若某个设备在1个月内连续发生3次以上（含3次）故障，中标人应更换使用新的同型号或者性能不低于原型号的替代产品，以保障设备的连续正常使用能力。

2.6 特殊保障

(1)临时保障：采购人（或用户单位）如有重大事件、临时现场监控等较特殊的保障措施，中标人必须能按要求提供服务。

(2)安全保障：采购人（或用户单位）如有安全保卫、系统接管等较特殊的要求，中标人必须能按照要求提供服务。

2.7 更新升级

(1)文档更新：中标人应建立完备的资料库，包括用户的电路资料、装机地址、备份情况、应用特性以及用户配置等，这些资料应作为成果提交给采购人（用户）。一旦资料进行了版本更新，应在3天内向采购人（用户）提供最新版本资料。

(2)升级服务：投标人应提供设备内嵌软件、产品操作系统、第三方采购软件和应用软件的免费升级服务。

(3)系统优化：投标人应根据运行情况定期向采购人提供系统优化、使用优化和管理优化建议，确保系统以最优状态运行。

3、运维服务报告

在整个运维服务周期内，中标人应与用户建立完善的沟通协调机制，投标人应及时提供运维服务的各种报告。包括每日运维服务日志、重大故障维修报告、每月故障总结报告、每季度的设备和系统管理报告、每季度的系统维护总结报告，有针对性的系统优化方案报告等。此外用户还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要求投标人就特定事件提交说明报告。

中标人应提供各种设备管理的原始数据（包括设备故障数据），接受用户单位的独立检查。中标人应建立了远程集中的设备管理系统，中标人需保证该系统的所有设备维护数据真实，没有被篡改或者删除，并向用户提供该系统的管理数据。用户可以随时检查、使用该系统获取设备管理信息。

4、服务时间

(1)提供7×24小时服务承诺

投标人需承诺提供5年全天候7×24小时的故障维护服务和技术业务咨询服务，并有专业的技术人员负责及时解决系统出现的任何故障。

(2)故障修复时限承诺

在接到故障报修后，中标人须在 30 分钟内响应，技术工程师在每天 8:00~18:00 期间 1 小时到达现场，其余期间 2 小时到达现场。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排除设备故障（遇到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事故除外）。如无法按时排除故障，在有备用光纤资源的情况下，必须在 12 小时内替代解决，在无备用光纤资源的情况下，必须在 24 小时内用其它接入手段进行替代，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三)运维服务期的管理要求

投标人应根据运维服务要求，参照国际上有关通信和信息系统运行服务标准的要求建立完善的视频监控运维服务管理体系，保障承诺的运维服务内容的实施。

1. 运维服务组织机构

中标人应建立专门的运维服务管理机构，设立运维服务咨询中心，设立专门的技术服务队伍，配备包括视频监控、光纤管道、电气设备、电力和网络等各类维护工程师。

2. 运维服务流程

中标人应参照国际运维服务标准体系，建立各项运维服务标准流程，制定服务规章制度，应按照流程要求提供高质量、响应快的服务。

(三)、培训要求

1. 培训要求

1.1 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进行系统的使用、维护和保养培训，所有培训以中文进行。该培训将教会学员在日常和紧急情况下如何操作系统。

1.2 培训教员对所提供的系统和产品具有 5 年以上的操作和维修经验。培训授课人员都是经过厂家认证的工程师、技术员等。培训教员的简历连同培训计划一并提交采购人，采购人认为培训教员不合格可要求更换。

1.3 在系统完工测试之前为采购人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培训，该培训包括正常操作程序和怎样处理紧急情况。在培训工作开始前向采购人免费提供所有中文培训资料，包括中文操作、维修手册，要求参训人员能够了解系统及设备的基本结构、工作原理及操作程序，能进行实际操作和日常维护、排除一般故障。

2. 培训事项

投标人应根据合同清单提供详细的产品说明书，系统使用说明书和系统维护说明书开展运行维护人员的培训、工程技术人员的培训和管理人员的培训。培训文件和材料包括：系统原理图、设备操作手册、系统维护保养手册、其它本系统相关的技术资料。

系统调试与验收需求

(一) 系统调试

调试工作是整个系统完成的最后技术阶段，也是技术性强、环节复杂、易出现各种问题的阶段。

要求中标人缜密的制定调试计划，编写试运行及调试方案，填报详细日志，包括以下内容：

1. 对单项设备进行调试，确保单项产品质量过关，拟写测试报告；
2. 对分系统进行调试，确保各分系统安全可靠运行，拟写测试报告；

3. 整个系统联调，确保工程顺利完工，在测试中出现问题及时查找问题之所在，迅速及时地解决，拟写测试报告。

（二）系统试运行

1. 系统出图像后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时间为1个月（30个日历日）。
2. 在试运行开始日期之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能证明系统联调成功、可正常运行的所有测量数据和资料。
3. 所有试运转期间设备的修改和软件变化都应在试运转结束后写入操作和维修手册中。
4. 中标人应给出任何缺陷或故障部件修复的全部细节。

（三）系统验收

1. 监控点位安装调试完毕试运行1个月（30个日历日）后方满足验收条件；
2. 采购人在项目开工后会对中标人建设过程中使用的主要设备品牌、型号、数量、图像质量等进行核查，出具的核查报告将作为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
3. 按照建设进度分二次验收，完成项目进度的50%后，可提出第一批次验收申请；完成所有建设任务后，可提出第二批次验收申请。
4. 项目的建设期验收必须经过海宁市教育局和海宁市公安局的验收，验收必须按照公安技防部门、省市相关验收标准和规范组织验收。

有关服务建设要求的说明

为了加快海宁市教育局视频监控系统的建设，减轻政府的财政负担，提高系统建成后的运维服务质量，验收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进行。

在此模式下，本项目的投标人首先投资建设系统，系统建成并正常试运行1个月（30个日历日）后，经用户验收通过，进入服务期。服务期为5年（自用户验收签字之次日起计）。

采购人（用户）以向中标人支付服务费用方式获取系统的独占使用权。服务费用包含满足上述所有需求的整个系统建设和运维服务费用。除服务费用外采购人（用户）不再支付任何建设、支撑和保证系统正常运行的费用。

整个项目分为建设期和服务期。在建设期内，要求投标人为采购人提供方案设计、设备采购、工程设计、设备安装、系统集成、联调测试和试运行等全套工程服务；在服务期，投标人为采购人（用户）提供系统运维服务、系统管理、系统运行和培训等专业化服务。

本项目所签订合同的有效期为五年，投标人提供的月服务费价格应按五年收回成本进行测算。合同期满后，采购人（用户）将视情决定是否续签合同。若续签合同的，服务费由采购人与投标人进行协商确定。若不续签的，则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软硬件设备清单内的所有资产无偿归采购人（用户）所有。

（一）产权说明

本招标文件列出的所有系统都由投标人首先按采购人的要求建设，建设完成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服务。建设期和服务期内设备和设施的产权属中标人。采购人具有使用权，中标人利用上述设备、设施产生次生收益的，需经采购人同意。服务期满后，相关系统、前端设备、教育局中心机房等产权属采购人所有。

在服务期内，中标人负责设备及系统的所有维护、维修、设备更换和系统优化等工作，保证采购人（用户）能正常使用系统，获得高质量满意的服务。在服务期内，由于雷击、被盗、被破坏和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其他由于采购人（用户）使用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采购人（用户）承担。

系统中的声音、图像和数据信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都属采购人（用户）；未经采购人（用户）允许，中标人无权使用、转让或处理系统中的声音、图像和数据信息。中标人妥善保存和备份系统的声音、图像和数据信息，使之不被破坏、未经授权的删除。中标人应该提供合适的技术手段，使采购人（用户）能阅读、使用、传送、处理和备份系统中的图像和信息。

在建设期和服务期，所有的系统方案文档、设计文档、开发文档、测试文档、设备使用说明书、施工设计方案、施工图纸、软件说明书、系统维护手册、运维文档、项目管理文档等与本项目有关文档的知识产权属于采购人（用户）所有。

三、服务项目设备清单

类别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新建及改造设备	1	网络高清红外筒形摄像机	台	2178
	2	网络高清全彩筒形摄像机	台	558
	3	网络高清红外筒形摄像机（周界防范）	台	611
	4	网络高清全彩高速智能球机	台	23
	5	全景一体式网络高清摄像机	台	19
	6	网络高清人脸识别摄像机	台	72
	7	24口监控交换机	台	190
	8	48口光纤监控核心交换机	台	33
	9	55寸液晶监视器	台	60
	10	解码器	台	36
	11	监控硬盘	块	1097
	12	32路硬盘录像机	台	70
	13	32路硬盘录像机（周界防范）	台	56
	14	4路硬盘录像机（人脸识别）	台	36
	15	网络键盘	台	36
	16	机柜	台	36
	17	电子围栏视频联动模块及主机	套	7
	18	管理电脑	台	36
	19	UPS	套	36
	20	光模块	块	745
	21	网络设备及专线链路	条	55
教育局监控中心设备	22	55寸拼接屏	台	15
	23	模块化支架	套	1
	24	桌面式服务器	台	1
	25	视频综合平台	套	1
	26	输出板	台	2
	27	输入板	台	1
	28	综合平台（软硬一体）	套	1

	29	操作台及机柜	套	1
	30	配件及辅材	项	1
	31	流媒体服务器	套	2
	32	视频巡检终端	套	1
	33	POC 对讲机	套	165

四、技术要求表

新建及改造设备技术要求表

类别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
新建及改造设备	1	网络高清红外筒形摄像机	400万 1/3" CMOS ICR 红外阵列筒型网络摄像机；支持 H.265 及 H.264 编码；最小照度：0.07Lux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0.1 Lux @(F1.4, AGC ON), 0 Lux with IR; 镜头：4mm, 水平视场角:78° (6mm, 8mm, 12mm 可选); 帧率：50Hz: 25fps (2560×1440, 2048 × 1536, 1920 × 1080, 1280 × 720); 宽动态范围：120dB; 感兴趣区域：ROI 支持三码流分别设置 1 个固定区域；智能报警：越界侦测, 区域入侵侦测, 场景变更侦测, 人脸侦测, 虚焦侦测, 物品遗留侦测, 物品拾取侦测, 非法停车侦测, 人员聚集侦测, 徘徊侦测, 快速移动侦测, 进入区域侦测, 离开区域侦测；电源供应：DC12V±25%；功耗：7.5W MAX；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50 米；支持智能后检索, 配合 NVR 支持事件的二次检索分析；快门：存储功能：支持 Micro SD (即为 TF 卡) /SDHC /SDXC 卡 (128G) 断网本地存储, NAS (NFS, SMB/CIFS 均支持)；1/3 秒至 1/100,000 秒；工作温度和湿度：-30℃~60℃, 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IP67 防护等级
	2	网络高清全彩筒形摄像机	400万 1/1.8" CMOS 全彩筒型网络摄像机, 支持可见光补光, 最小照度:0.0005Lux@F1.0, AGC ON; 0Lux with Light, 镜头:4mm, 水平视场角 89° ; (6mm 54° 可选), 宽动态范围:120dB, 视频压缩标准:H.265 / H.264 / MJPEG, 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 存储功能:支持 Micro SD/SDHC /SDXC 卡 (128G) 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 NAS (NFS, SMB/CIFS 均支持), 通讯接口:1 个 RJ45 10M / 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音频接口:1 对音频输入 (Line in) / 输出外部接口, 报警输入:1 路, 报警输出:1 路 (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V 30mA), 工作温度和湿度:-30℃~60℃, 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 电源供应:DC12V±25% / PoE (802.3af) (DWD 型号不支持 PoE), 电源接口类型:Φ 5.5 圆头电源接口, 功耗:POE:9.5W Max, 防护等级:IP67, 补光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30 米
	3	网络高清红外筒形摄像机 (周界防范)	400万 1/2.7" CMOS ICR 红外阵列筒型网络摄像机; 最小照度 0.005Lux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快门 1/3 秒至 1/100,000 秒; 慢快门支持; 镜头 4mm, 水平视场角 79° (6mm, 8mm, 12mm 可选); 镜头接口类型 M12; 日夜转换模式 ICR 红外滤片式; 数字降噪 3D 数字降噪; 宽动态范围 120dB; 视频压缩标准 H.265 /H.264/ MJPEG; 帧率 50Hz: 25fps (2560 × 1440, 1920 × 1080, 1280 × 720); 感兴趣区域 ROI 支持三码流分别设置 1 个固定区域; 行为分析 越界侦测, 区域入侵侦测, 进入/离开区域侦测, 徘徊侦测, 人员聚集侦测, 快速运动侦测, 停车侦测, 物品遗留/拿取侦测, 异常侦测 场景变更侦测, 虚焦侦测, 识别检测 支持人脸侦测; 通讯接口 1 个 RJ45 10M / 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工作温度和湿度 -30℃~60℃, 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 电源供应 DC12V±25%; 电源接口类型 圆头电源接口; 功耗 10.5W Max; 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30 米; 防护等级 IP67
	4	网络高清全彩高速智能球机	400万像素 7寸混合补光网络高清智能球机; 设备支持可见光及红外光补光, 开启可见光补光, 可识别距设备 50m 处的人体轮廓, 镜头采用 F1.2 大光圈, 2560×1440@30fps; 支持 1080p@60fps、960p@60fps、720p@60fps 高帧率输出; 0.005Lux/F1.2 (彩色), 0.001Lux/F1.2 (黑白), 0 Lux with IR; 可见光补光 30m, 红外光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150m; 焦距: 4.8 - 96 mm, 20 倍光学; 支持音频、报警; 支持自动跟踪; 支持 120dB 超宽动态、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Smart IR; 支持萤石云; 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音频异常侦测、移动侦测; 水平键控速度最大 160° /s, 垂直键控速度最大 120° /s, 垂直范围-15° ~90° ; H.265/H.264/MJPEG; 最大支持 256GB Micro SD 卡; AC24V, 40W max (其中补光灯 15W max); 支持 IP66; 工作温度: -30℃-65℃。
	5	全景一体式网络高清摄像机	800万 180° 全景一体式网络高清摄像机, 全景摄像机有 4 个 1/1.8" 2MP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高分辨率及帧率可达 4096×1800@30fps, 星光级超低照度, 0.005Lux/F2.0 (彩色), 0.0005Lux/F2.0 (黑白); 特写摄像机采用 1/1.8" 2MP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高分辨率及帧率可达 1920×1080@30fps, 水平 360° 连续旋转, 垂直-15° -90° (自动翻转), 星光级超低照度, 0.002Lux/F1.5 (彩色), 0.0002Lux/F1.5 (黑白), 200m 红外照射距离, 37 倍光学变倍, 16 倍数字变倍; 支持区域入侵、越界、进入区域、离开区域事件侦测功能; 系统支持检测直径 300 米 180° 半圆形范围内运动目标, 可同时检测 30 个目标; 系统支持点击联动功能、目标自动跟踪功能、手动跟踪功能; 支持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 系统内置 7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 采用一体化设计, 可快捷安装; H.265/H.264/MJPEG; 支持防雷、防浪涌、防突波, IP66 防护等级。

6	网络高清人脸识别摄像机	400万 1/1.8" CMOS AI 筒型网络摄像机，支持两种智能资源模式切换：混合目标检测（默认）、人脸抓拍，混合目标检测：抓拍人体：支持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裤裙、发型属性识别，抓拍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抓拍，抓拍非机动车：支持上衣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发型、骑车类型、骑车人数属性识别，抓拍机动车：支持车型、车牌颜色、车身颜色、车牌类型、子品牌车身颜色属性识别，人脸抓拍（正脸抓拍）：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最低照度：彩色:0.001Lux，黑白:0.0003Lux，镜头：水平视场角：37°~11.5°；垂直视场角：20.2°~6.5°，最大图像尺寸：2560×1440，存储功能：支持 Micro SD（即为 TF 卡）/SDHC /SDXC 卡(128G)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NAS(NFS, SMB/CIFS 均支持)，人脸抓拍（正脸抓拍）：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抓拍图。人脸去误抓:支持，人脸快速抓拍:支持，通讯接口：1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扩展接口：-S:具有 1 对 3.5mm 音频输入(Line in)/输出接口（单声道）、2 对报警输入/输出接口(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24V 1A 或 AC30V 500mA)和 1 个 RS-485 接口，电源供应：AC24V,随机自带电源适配器（220V），电源接口类型：3 芯绿色接头，防护等级：IP66，功耗：AC24V, 1.4A, Max: 34W。
7	24 口监控交换机	24 口百兆非网管交换机，机架式，24 个百兆电口，2 个千兆电口，2 个复用的千兆光口，非网管。交换容量 8.8Gbps, 包转发率 6.55Mpps, 工作温度：0℃~40℃，支持 220v 交流，满负荷功耗 12 瓦，1-8 号端口支持视频红口保障技术
8	48 口光纤监控核心交换机	端口配置:千兆电口≥48 个,千兆光口≥4 个,支持 USB 接口。 整体性能:交换容量≥330Gbps,转发性能≥130Mpps。 节能要求:支持端口休眠功能。 二层功能:支持 16K MAC 地址容量;支持 MUX VLAN 功能或类似技术;支持 SmartLink 树型拓扑和 SmartLink 多实例,提供主备链路的毫秒级保护。 三层功能:路由表≥16000;支持静态路由、RIPv1/2、RIPng、OSPF、OSPFv3、IS-IS、IS-ISv6、BGP、BGP4+、ECMP、路由策略。 组播:三层组播组数≥2048;支持 IGMP v1/v2/v3 Snooping 和快速离开机制;支持 IGMP v1/v2/v3、PIM-SM、PIM-DM、PIM-SSM。 安全功能:支持 MFF;支持 CPU 保护功能。 可靠性:支持 G.8032 开放环或 SEP、REP 半环协议,可与其他厂商设备混合组网,要求倒换时间≤50ms;支持以太网 OAM 802.3ah 和 802.1ag;支持 BFD for BGP/IS-IS/OSPF/静态路由。 虚拟化:支持纵向虚拟化,可以使原来“小型核心/汇聚+接入交换机+AP”的网络架构,虚拟化为一台设备进行管理,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证明。 管理协议:支持智能堆叠 iStack;支持带外管理以太网口。 设备维护:支持自动配置;支持批量升级;支持 NAP 远程开局。 堆叠:支持堆叠,主机堆叠数不小于 9 台,堆叠带宽≥80G。
9	55 寸液晶监视器	55 寸液晶监视器，金属外观，显示：LED 背光；分辨率 1920×1080；亮度 500cd/m²；对比度 1400:1；功耗：≤80w，接口：BNC 输入接口 1 个；VGA 输入接口 1 个；HDMI 输入接口 1 个；DVI 输入接口 1 个；USB 1 个，RS232 输入接口 1 个；3.5mm 音频输入 1 个；3.5mm 音频输出 1 个；可选配接口：SDI(输入×1、输出×1)、网络源（解码）；
10	解码器	4 路 HDMI、2 路辅助 BNC 独立输出，8 路 800W@30fps/12 路 500W@30fps/20 路 300W@30fps/32 路 1080P@30fps 及以下分辨率
11	监控硬盘	6T 监控级硬盘
12	32 路硬盘录像机	2U 标准机架式 IP 存储，嵌入式处理器，嵌入式软硬件设计；支持 32 路高清，320M 带宽网络视频接入，160M 网络带宽输出；支持关键视频添加标签和加锁保护、断网续传、SMART 2.0 等功能；2 个千兆以太网口，充分满足网络预览、回放以及备份应用。
13	32 路硬盘录像机（周界防范）	2U 标准机架式 IP 存储，嵌入式处理器，嵌入式软硬件设计；支持 16 路高清，160M 带宽网络视频接入，160M 网络带宽输出；支持缩略图，拖动回放时间进度条，在回放控制条上显示当前拖动时间点的缩略图支持报警输入触发一键撤防功能，撤防的报警类型可选（弹出报警画面、声音警告、上传中心、发送邮件、触发报警输出）支持关键视频添加标签和加锁保护、断网续传、SMART 2.0 等功能；2 个千兆以太网口，充分满足网络预览、回放以及备份应用。支持

			触控式面板, 通过面板按键可进行预览、回放、参数配置等操作; 支持 2 组 4 屏显示输出, 每组包含 HDMI 和 VGA 各一个, 同一组内为同源输出, 两组之间可异源输出视频图像, 并可分别控制进行预览、回放、配置等操作; 支持 36/32/25/16/9/8/6/4/1 分屏预览;
	14	4 路硬盘录像机 (人脸识别)	名单库比对报警 (4 路图片流分析, 或者 4 路视频流分析), 16 个人脸名单库, 总库容 10 万张, 支持陌生人报警, 支持人员频次统计, 支持人脸签到和考勤, 支持人脸 1V1 比对, 支持以脸搜脸、按姓名检索、按属性检索, 2U 标准机架式, 2 个 HDMI, 2 个 VGA, HDMI+VGA 组内同源, 8 盘位, 可满配 6TB 硬盘, 支持硬盘热插拔, 2 个千兆网口,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 1 个 eSATA 接口, 支持 RAID0、1、5、10, 支持全局热备盘, 报警 IO: 16 进 4 出 (选配 16 进 8 出), 输入带宽: 256M, 32 路 H.264、H.265 混合接入, 最大支持 16×1080P 解码, 支持 H.265、H.264 解码。
	15	网络键盘	网络键盘, 网络接入方式, 4 维摇杆控制摇杆, 10.2 寸 1024*600 电容触摸屏, Android4.4, 分体设计, 2 个 USB 接口, 2 个 1080P, 支持一路 265 解码, DVI/HDMI 外接输出口, 兼容公司各行业平台软件、全系列前后端、监控中心设备。
	16	机柜	27U/32U
	17	电子围栏视频联动模块及主机	电子围栏视频联动模块及主机
	18	管理电脑	i5-8400, 8G 内存, NVIDIA GeForce RX560 2GB 独显, 1T 硬盘, WIN10 专业版, 23 寸宽屏液晶, 3+3+C
	19	UPS	机型: 3KVA 主路输入: 输入电压范围:110~300V AC±5%。; 旁路输入: 额定输入电压:200V AC, 208V AC, 220V AC, 230V AC, 240V AC。 输入频率范围:50/60Hz ±3Hz。输入模式:单相输入。 输出: 电压:200V AC, 208V AC, 220V AC, 230V AC, 240V AC。输出功率因数:0.8。输出电压精度:±1%; 波形:正弦波, THDv≤3% (线性载); ≤6% (非线性载)。平均频率跟踪速率:1Hz/s。逆变器过载能力:环境温度小于 35 度: 105%~110%; UPS 在电池模式时会在 10 分钟后自动关闭, 或在输入正常时切换到旁路模式;110%~130%; UPS 在电池模式时会在 1 分钟后自动关闭, 或在输入正常时切换到旁路模式。;130%~150%; UPS 在电池模式时 3 秒后自动关闭, 或在输入正常时切换到旁路模式;> 150%; UPS 在电池模式时最多 0.5 秒后自动关闭, 或在输入正常时切换到旁路模式。环境温度 35℃~40℃: 105%~110%; 在电池模式时会在 5 分钟后自动关闭, 或在输入正常时切换到旁路模式;110%~130%; UPS 在电池模式时会在 30s 后自动关闭, 或在输入正常时切换到旁路模式;130%~150%; UPS 在电池模式时 1.5 秒后自动关闭, 或在输入正常时切换到旁路模式;> 150%; UPS 在电池模式时最多 0.5 秒后自动关闭, 或在输入正常时切换到旁路模式。 电池: 电池类型:VRLBA (阀控铅酸电池), 采用阻燃外壳。电池类型: 12V100AH DC。电池节数:8 节。 环境: 工作温度:0℃~ 40℃。 储存温度:-40℃~ 70℃ (电池包: -20℃~+40℃)。相对温度:0%-95%(无冷凝)。防护等级:IP20。
	20	光模块	SFP 光电模块, TX:1.25G RX:1.25G 3.3V TX1550nmDFB/RX1310nm PECL LC -20~70
	21	网络设备及专线链路	53 所统一接入至教育局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含五年链路服务费及相应的网络设备;
教育局 监控中心 设备	22	55 寸拼接屏	LCD 液晶显示单元; 尺寸: 55 英寸; 分辨率: 1920x1080; 视角: 178° (水平)/178° (垂直); 响应时间: 8ms (G to G); 对比度: 4000:1; 亮度: 500cd/m²; 物理拼缝: 3.5mm; 输入接口: VGA×1, DVI×1, BNC×1, HDMI×1, USB×1; 输出接口: VGA×1, DVI×1, BNC×1; 可选配接口 3G SDI (输入×1、输出×1)、DP、HdbaseT、TVI (输入×1、输出×1)、网络源; 功耗: ≤150W; 电源要求: AC 90-264V; 寿命: ≥60000 小时; 工作温度和湿度: 0℃--50℃, 10%--90% (无凝露); 外形尺寸: 1213.6mm (W) x 684.3mm (H) x 113.5mm (D); 边框宽度: 2.3mm (左/上), 1.2mm (右/下)。
	23	模块化支架	定制
	24	桌面式服务器	i5-6500TE/8G DDR4*1/1T 7.2K SATA/GTX 1050Ti_4G/1GbE×2, 含 windows10 系统

25	视频综合平台	11U 标准机箱，满足各种规模的监控需求；标准机架式设计，运营级 ATCA 机箱系统；插拔式模块化设计，可根据需求灵活扩展；7 槽位机箱，双电源适配器，单主控板；业务模块支持热插拔、双电源冗余、智能风扇自动调温，确保系统稳定可靠；双高速无阻塞背板设计，满足大容量视频数据高速交换的需求。
26	输出板	8 路 DVI 显示接口输出；支持 16 路 800W/64 路 1080P/128 路 720P/256 路 4CIF 解码 H.264/H.265 解码；支持大屏拼接漫游；1 个 DB15 转 8 路音频输出；
27	输入板	支持 4 路 DP 输入，4096*2160 分辨率无编码功能，支持输入拼接，最大 12 个输入拼接为 1 个输入源
28	综合平台（软硬一体）	软件功能：智慧校园综合监管平台以校园空间地理信息系统为基础，建立集安全保卫、防范监控、应急实战、安保业务应用为一体的安防应用平台，多系统整合，从多个维度对校园的安保工作进行管理。平台集查询、定位、管理、分析为一体，有效地帮助用户对校园安防相关信息进行管理与分析，是一个体验良好、功能强大的业务系统。硬件参数：E5-2630 V4(10 核 2.2GHz)×1/16GB DDR4×2/1TB SATA×2/SAS_HBA/DVD/1GbE×4/冗电/导轨/2U/Windows Server 2008 R2 简体中文标准版激活码 1、电源：高效能 550W 铂金 1+1 冗余电源；2、电源电压 200-240V/50Hz； 3、包含 10000 路监控授权
29	操作台及机柜	4 工位，带四把椅子，机柜
30	配件及辅材	大屏线缆、LED 显示屏等
31	流媒体服务器	4114(10 核 2.2GHz)×1/32G DDR4/600G SAS×2/SAS_HBA/1GbE×2/550W(1+1)/2U/16DIMM
32	视频巡检终端	对摄像机异常情况进行巡检，异常情况包括：无图像、网络中断、图像异常等，一台至少可以保证 8000 路 1080P 高清一天检测完成；CPU：E3-1225 V5，内存：2*8GB DDR4，出厂配置：1 块 3.5 寸 1TB SATA 硬盘
33	POC 对讲机	保证对讲机每月流量，对讲距离大于 5KM，保证对讲机使用时间大于 1 天，每天对讲机配置定位功能，定位误差小于 10 米，同时提供管理软件，可实现位置查询、轨迹回放、自定义划分对讲区域、对讲机编组等功能，对讲机设备服务费用一并在摄像机服务费用中体现。

五、安全

中标人在安装中应注意自身安全，加强对安装人员的安全教育，在安装期间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中标人负全责。

六、商务要求表

付款条件	<p>本项目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支付周期按 6 个月进行结算，以项目通过各个批次建设验收后开始计算服务费，服务费以一个月为时间段按照实际出图情况按实计算。</p> <p>1. 单个摄像机月服务费具体计算方式：非甲方原因，且因乙方自身原因未能及时纠正的，①单路图像一个月内不出图天数达 3 天到 9 天的，扣除当月单点月服务费合同金额的 30%；②单路图像一个月内不出图天数达 10 天到 15 天的，扣除当月单点月服务费合同金额的 50%；③单路图像一个月内不出图天数超过 15 天的，扣除当月单点月服务费全部合同金额（以上天数均含本数）。</p> <p>2. 全部摄像机月服务费具体计算方式：①如果本项目建设的全部摄像机当月总出图率在 98%以上的，按照上述 1 计算方式，由每个摄像机月服务费累加计算得出全部摄像机月服务费；②如果全部摄像机当月出图率在 98%以下的，则按照上述①计算方式得出全部摄像机月服务费后再乘以出图率的百分比计算得出当月服务费进行支付。</p> <p>3. 结算方法：乙方向甲方办理结算手续，甲方需审核以下结算资料：合法发票原件、盖有政府采购备案专用章的《采购合同》、甲方签收的“海宁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等相关资料。甲方将审核后的结算资料按《海宁市政府采购资金支付管理暂行办法》提交至国库支付中心（或单位财务部门），经审核无误后，国库支付中心（或单位财务部门）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租赁当期实际发生金额。</p>
建设期工期要求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安装进入试运行，并在试运行 1 个月后通过建设期最终验收。
服务年限	自系统通过建设期最终验收之日起 5 年。

七、资信要求表

政策性加分条件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策。
企业信用要求	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海宁市教育局 联系人：姚老师 联系电话：0573-87228739
2	集中采购机构	名称：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浙江省海宁市文苑南路 138 号； 联系人：顾瑞红 联系电话：0573-87657732
3	项目名称及编号	海宁市教育局视频监控改建升级（HNCG2019047）
4	预算金额	1963 万元
5	建设期工期要求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安装进入试运行，并在试运行 1 个月通过建设期最终验收。
6	服务年限	自系统通过建设期最终验收之日起 5 年。
7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8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否。
9	现场踏勘	投标人需要自行组织对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包括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10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2019 年 6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本项目有关投标、开标时间以中心服务器时间为准。
11	递交投标文件和开标地点	浙江江南要素交易中心二楼第二开标室
12	投标保证金额及交纳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无
13	投标文件份数、包装和盖章签字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正本与副本内容应当一致，并以正本为准。 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和报价文件分开装订，投标文件须密封包装，其中报价文件须单独密封包装，并在投标文件外包装上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或“报价文件”、“在 2019 年 6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且在封口盖章或签字。 投标文件中凡要求盖章、签字处均须由投标人盖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15	参加开标人员和携带资料	参加开标人员：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携带资料：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
16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章
17	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	中标金额的5%，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自行转为质量保证金。本项目通过建设期最终验收后，无质量和售后服务问题的，由采购人凭中标人的合法收据不计息退还。
18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www.zjzfcg.gov.cn www.zjhnztb.com（如有变更公告，请及时了解和变更）
19	付款手续和付款时间	详见第五章。
20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作为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21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A、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及网页证明（开标前一周内页面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网址：xwqy.gsxt.gov.cn）（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予价格扣除） B、根据财库[2014]68号和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属于监狱和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22	是否提供样品	否
23	招标文件解释权	属于采购人和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人”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
2. “采购人”指海宁市教育局。
3.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4. “产品”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文字材料。
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7.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详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让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让。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招标人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招标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7.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可要求招标人或采购人澄清。招标人或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公告作为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2. 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3.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招标人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招标人，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四）踏勘现场

投标人可自行组织对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包括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再次进行现场踏勘，招标人将予以支持，费用自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所涉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第六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技术商务文件中不得出现报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 资格文件：

1.1 资格文件封面及目录（附件 1）；

1.2 投标人声明书（附件 2）；

1.3 营业(经营)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盖单位公章）（事业单位投标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1.4 税务登记证正本或副本复印件（与营业执照合一的无需提供）（盖单位公章）；

1.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以下统称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1.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3）及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须提供）；

1.7 提供最近半年内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

1.8 提供最近一个季度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

1.9 通信运营商投标的须提供母公司的《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盖单位公章），广播电视网络运营商或通信运营商以外投标的提供安全技术防范资质证书或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1.10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资料。

2. 技术商务文件：

2.1 技术商务文件封面及目录（附件 4）；

2.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附件 5）；

2.3 各类资质、获奖证书复印件；

2.4 针对本项目建设的项目总体设计方案、深化设计方案、施工方案、工程各阶段自测方案；

2.5 项目管理体系（至少包括如下内容：项目组织机构；项目管理机制，包括项目计划管理、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成本变更控制、人员管理、风险管理、内部和外部沟通机制等）；

2.6 商务响应表（附件 6）；

2.7 投入本项目主要服务设备清单（包括设备名称、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数量）；

2.8 投入本项目施工设备一览表（附件 7）；

2.9 技术力量配备表（附件 8）；

2.10 投入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附件 9）；

2.11 投入本项目管理组人员及维护人员简历表（附件 10）；

2.12 服务承诺（附件 11）；

2.13 保密协议书（附件 12）；

2.14 自 2016 年 1 月以来同类视频监控项目的合同复印件及对应验收材料等资料（盖单位公章）；

2.15 招标文件需要的其他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内容。

3. 报价文件：

3.1 报价文件封面及目录（附件 13）；

3.2 报价一览表（附件 14）；

3.3 报价明细表（附件 15）；

3.4 小微企业声明函及网页证明（开标前一周内页面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网址：xwqy.gsxt.gov.cn）（附件 16）；

3.5 提供监狱和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相应证明（盖单位公章）；

3.6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购买、建设和运营维护服务设备的成本与服务利润之和（不含前端设备日常运营电费）。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的《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上写明所投内容的单价与合计，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的《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上写明前端监控点单个视频图像采集点每月的服务单价及所有采集点5年的服务总费用；额外增加的采集点按单个采集点每月的服务单价计算费用。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文件中凡要求盖章、签字处均须由投标人盖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人名称应写单位全称。

3. 投标文件的封面上应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字样和“正本”或“副本”字样。

4. 投标文件须打印、复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笔书写（提倡双面打印或复印），副本可复印。

5. 投标文件各正本一份、副本两份，正本与副本内容应当一致，并以正本为准。

6.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和报价文件分开装订，投标文件须密封包装，其中报价文件须单独密封包装，并在投标文件外包装上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或“报价文件”、“在 2019 年 6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且在封口盖章或签字。

2.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和提交地点送达投标文件，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拒收投标文件：

2.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标记和密封的；

2.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2.4 投标人未成功办理报名的；

2.5 投标人以邮寄等其他形式递交投标文件的。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或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 采购人或招标人按照投标人提供的资格文件按以下原则对投标人的资格符合性进行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1 资格文件缺少规定份数或缺少招标文件中资格文件第 1.2 条至第 1.9 条所列内容之一的；
- 1.2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 1.3 投标人的资格文件有串通投标情形之一的；
- 1.4 资格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进行装订、签字或盖章的；
- 1.5 投标人有违法、违规行为影响本次采购公平、公正的；
- 1.6 按照“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两个网站信用信息记录查询，投标人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的。

2. 在符合性审查和技术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2.1 在技术商务文件中出现报价的；
- 2.2 投标人未对标项内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的；
- 2.3 技术商务文件缺少《投标人基本情况表》的；
- 2.4 技术商务文件缺少规定份数的；
- 2.5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 2.6 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文件有串通投标情形之一的；
- 2.7 技术商务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进行装订、签字或盖章的；
- 2.8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编制投标文件的；
- 2.9 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实质性采购要求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3.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2 报价文件缺少规定份数的；
- 3.3 投标人的报价文件有串通投标情形之一的；
- 3.4 报价文件缺少《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的；
- 3.5 《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的；
- 3.6 报价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的；
- 3.7 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市场价或低于成本价，且不能提供证明材料说明原因的；
- 3.8 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3.9 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实质性采购要求的；
- 3.10 投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错误修正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

4.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人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必须参加开标会并签到。

（二）招标人职责

招标人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 宣布评标纪律；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 核对评标结果，有本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三）开标程序：

1. 开标会议由招标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介绍会场纪律、参加会议工作人员和评标方法等项目相关内容等；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 按投标文件送达时间先到后开、后到先开的原则进行验证、拆封、唱标；

5. 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6. 验证：

6.1 招标人对投标人以下资料进行查验：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

6.2 验证结束前投标人提供的证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第 6.1 条规定的，退还其投标文件；

7. 拆封

7.1 通过验证的投标人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的，拆封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外包装，清点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正本、副本数量（不符合要求的，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不退还投标文件）；

7.2 通过验证的投标人数量不符合有关规定的，不拆封，予以退还。

8. 审查资格文件、评审技术商务文件

8.1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的，对无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不拆封，当场退还并签字确认，各有效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投标文件送交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8.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只拆封存档，不唱标。

9. 宣布技术商务评审结果

主持人公布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人名单及不通过原因；技术商务文件无效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技术商务评审结果。

10. 唱标

10.1 通过技术商务评审的投标人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的，对无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不拆封，当场退还并签字确认，对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进行拆封，清点报价文件正本、副本数量并唱标（不符合要求的，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不退还投标文件）。

10.2 通过技术商务评审的投标人数量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只拆封存档，不唱标。

10.3 唱标内容为《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及招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相关内容；

10.4 唱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11. 评审报价文件

各投标人的报价文件送交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12. 主持人宣布报价文件无效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评审结果。

13. 开标会议结束。

14. 投标人如对开评标过程有异议，须在开标会议当场提出，否则视为无异议。投标人未参加开标会议或拒绝签字的，视为投标人放弃该过程中的权利。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五人及以上单数的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招标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 符合性审查

1.1 形式审查

形式审查指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投标文件形式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不再评审。

1.2 实质性审查

1.2.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比较与评价

2.1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和评分标准，对有效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和报价综合比较与评价。

2.2 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

2.3 招标人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操作政府采购业务系统，由系统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

2.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五

(四) 条澄清问题的第二款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招标人现场监督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 确定中标人。

1.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当场宣布评审结果。

2. 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人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同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采购结果，该采购结果公告作为向投标人发出的书面通知。

如有投标人对评审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如在质疑期内查实中标人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中标人改为排名其后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七、合同授予

(一) 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招标人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将予以纠正。

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采购文件将作为签订合同（协议）的依据。

3. 中标人拒交履约保证金、拒签合同或放弃中标的，将被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中标人改为排名其后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二) 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

1. 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要求向采购人交纳中标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自行转为质量保证金。

2. 本项目通过建设期最终验收后，无质量和售后服务问题的，由采购人凭中标人的合法收据不计息退还。

3. 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合同（协议）》规定履行义务，为采购人提供优质服务。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依法没收质量保证金，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追究违约中标人的经济责任：

3.1 违反《合同（协议）》和招标文件规定，违章操作，损害采购人利益的；

3.2 采购人二次以上投诉，经查实责任在于中标人的；

3.3 中标人提供货物的质量、规格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标准的。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40 分、技术商务分 60 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综合得分为价格分和技术商务分的总和，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商务分中第 5 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仍不能分出前后的，以投标签到先后顺序确定。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商务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0~40 分）：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报价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100

特别说明：

A、根据财库〔2011〕181 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投标人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及网页打印证明（**开标前一周内页面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网址：xwqy.gsxt.gov.cn）（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B、根据财库[2014]68 号和财库[2017]141 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属于监狱和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二）技术商务分（0~60 分）：

1. 企业实力（0~3 分）：根据投标人的其他资质、荣誉、资信等级、获得的证书等情况比较后打分；

2. 诚信度（0~2 分）：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止前三年是否受到行政处罚、行政处理（含通报）、列入不良行为、经营异常或在政府采购专项检查、合同履行验收过程中的诚信情况比较后打分；

3 项目方案及管理体系（0~10 分）：

A、项目深化设计方案（0~5 分）：联网系统网络带宽满足前端、后端设备及终端用户接入带宽实际需求、对本项目点位建设的了解及学校的熟悉度（提供对该项文字描述文本），具有高安全性、高可靠性及高稳定性等，系统整体设计完整合理、功能完备、针对性强的，得 3~5 分；方案整体合理、功能不够完备的，得 0~3 分；

B、组织实施方案及管理体系（0~5 分）：对组织实施方案中的组织措施、质量控制保证措施、工程进度保证措施、施工方案、工程各阶段自测方案、内部和外部沟通机制等情况比较后打分；

4. 服务设备的质量及性能（0~15 分）：

A、品牌（0~7 分）：根据投标人投入本项目主要服务设备的品牌知名度、与采购人原有设备的兼容性比较后打分，较优得 6~7 分，良好得 4~6 分，一般得 1~4 分，最差不得分；

B、性能（0~8分）：根据投标人投入本项目主要服务设备的具体配置规格、技术性能、质量、能效等（以检测报告为依据）比较后打分，较优得6~8分，良好得4~6分，一般得2~4分，较差0~2分；

5. 投入本项目施工设备（0~2分）：对投入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的主要施工设备比较后打分；

6. 技术实力（0~14分）：

A、建设期（0~5分）：根据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人社保清单以内）的资格等级、职称、所获证书、同类项目的建设经验和投入本项目管理组人员（须为投标人社保清单以内）数量、与本项目相关资格等级、职称、参与同类项目经验等比较后打分；

B、服务期（0~9分）：根据租赁服务期内常驻海宁维护人员（须为投标人社保清单以内）数量、与本项目相关资格等级、职称、参与同类项目的维护经验比较后打分；

7 服务承诺（0~6分）：

A、售后服务承诺（0~2分）：根据租赁期内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时间、到场时间、备件库、其它服务保障措施等情况比较后打分；

B、设备供应商售后服务承诺（0~4分）：根据设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承诺、售后服务承诺、驻点运维承诺，以及在嘉兴地区所设售后服务点情况等比较后打分；

8. 同类项目业绩（0~6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2016年1月以来同类项目合同及相应项目的验收报告比较后打分；

9. 投标文件的规范性、完整性（0~2分）：根据资信商务技术文件编制的完整性、格式的规范性、装订的整齐性、节能环保（双面）等情况比较后打分。

第五章 海宁市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一、通用必备条款部分

合同编号：HNCG2019047-H19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号：临[2019]1693 号确认书

预算金额：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 HNCG2019047 项目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1 本合同文本；
- 1.2 采购文件与采购响应文件；
- 1.3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须提供以上（1）、（3）两项，如由社会中介机构代理，须提供代理协议，合同如有变更的，须提供变更协议。

第二条 合同标的与相关属性

2.1 本次采购的是**海宁市教育局第二期学校视频监控服务**。

2.2 乙方是否属于小微企业：是否

2.3 本合同项下产品属于（可多选）：环保产品；节能产品；进口产品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分项价款详见本合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第一条。

3.2 本合同总价款含所有税费（购买、建设和运营维护服务设备的成本与服务利润之和）。

3.3 付款手续和付款时间

本项目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支付周期按 6 个月进行结算，以项目通过建设验收后开始计算服务费，服务费以一个月为时间段按照实际出图情况按实计算。

3.3.1 单个摄像机月服务费具体计算方式：非甲方原因，且因乙方自身原因未能及时纠正的，①单路图像一个月内不出图天数达 3 天到 9 天的，扣除当月单点月服务费合同金额的 30%；②单路图像一个月内不出图天数达 10 天到 15 天的，扣除当月单点月服务费合同金额的 50%；③单路图像一个月内不出图天数超过 15 天的，扣除当月单点月服务费全部合同金额（以上天数均含本数）。

3.3.2 全部摄像机月服务费具体计算方式：①如果本项目建设的全部摄像机当月总出图率在 98%以上的，按照上述 3.3.1 计算方式，由每个摄像机月服务费累加计算得出全部摄像机月服务费；②如果全部摄像机当月出图率在 98%以下的，则按照上述①计算方式得出全部摄像机月服务费后再乘以出图率的百分比计算得出当月服务费进行支付。

3.3.3 结算方法：乙方向甲方办理结算手续，甲方需审核以下结算资料：合法发票原件、盖有政府采

购备案专用章的《采购合同》、甲方签收的“海宁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等相关资料。甲方将审核后的结算资料按《海宁市政府采购资金支付管理暂行办法》提交至国库支付中心（或单位财务部门），经审核无误后，国库支付中心（或单位财务部门）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服务当期实际发生金额。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

本项目设置履约保证金，乙方应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二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交纳合同总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自行转为质量保证金。本项目通过项目建设期最终验收后，无质量和售后服务问题的，由甲方凭乙方的合法收据不计息退还质量保证金。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同时也不允许分包。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备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海宁市财政局和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各执一份。

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工作

- 1.1 甲方负责第二期学校视频监控服务项目的沟通协调及技术指导、验收；
- 1.2 在建设期内，甲方提供施工总体方案，要求乙方按方案设计施工，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设备采购、工程设计深化、设备安装、系统集成、联调测试和试运行等全套工程服务；
- 1.3 服务期要求：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设备及系统的所有维护、系统管理、维修、设备更换、系统优化、系统运行和培训等专业化服务，保证甲方能正常使用系统，获得高质量满意的服务。

第二条 服务金额

2.1 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服务设备服务费用清单

序号	建设类型	前端设备类型	月数	建设数量	单点月服务费	一年服务费	五年服务费
1	新建改造	网络高清红外筒形摄像机	12	2178			
2		网络高清全彩筒形摄像机	12	558			
3		网络高清红外筒形摄像机(周界防范)	12	611			
4		网络高清全彩高速智能球机	12	23			

5		全景一体式网络高清摄像机	12	19			
6		网络高清人脸识别摄像机	12	72			
7	原有学校维保	维保费用	12	2588			
合计人民币小写)：_____元							

服务期总服务费是乙方购买、建设和运营维护服务设备的成本与服务利润之和。5年总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3 服务设备产地及标准

3.1 服务设备为全新（原装）产品。

3.2 标准

本合同所指的服务设备及服务应符合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服务设备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采购的软件须为正版软件；针对本项目的开发软件须提供源代码、知识产权属于甲方。

3.3 货物必须具备设备原厂证明、出厂合格证、产品检测报告等。

3.4 乙方交货时应将所供服务设备经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产品鉴定证书、使用许可证、用户手册、产品合格证、保修手册、有关图纸、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一并交付给甲方。

4 服务设备的建设和提供

4.1 甲方以服务设备的独占使用权为目的，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第2条规定的系统设备、线路、软件和运营维护服务；乙方根据甲方的上述目的为其融资购买服务设备、建设系统和提供运营维护服务。

4.2 乙方应自行负责筹措购买服务设备和系统建设、运营维护等所需的资金，履行相关义务。

4.3 如发生供货商延迟交货或者供货设备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标准等与本合同第2条规定的内容不符或在购买合同保质期内发生质量问题，均由乙方向设备供货商进行索赔。

5 服务设备的产权

5.1 乙方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5.2 在服务期内，乙方负责设备及系统的所有维护、维修、设备更换和系统优化等工作，保证甲方能正常使用系统，获得高质量满意的服务。在建设期和服务期间，由于雷击、被盗、被破坏和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其他由于甲方（或最终用户）使用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5.3 无论服务期内，或是服务期后，系统中的声音、图像和数据等信息的所有权和唯一使用权及衍生的所有权永久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允许，乙方无权使用、转让或处理系统中的声音、图像和数据等信息。乙方应按照保密协议要求，采取必要的措施和手段维护和管理服务的设备和系统，使系统中的声音、图像和数据等信息得到妥善的保存，使之不被破坏和未经甲方授权的删除，且不得向甲方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即第三方）提供设备和系统中保存的有关信息。乙方应该提供合适的技术手段，使甲方（或最终用户）能使用、传送、处理和备份系统中的声音、图像和数据等信息。

5.4 在建设期和服务期，所有的系统方案文档、设计文档、开发文档、测试文档、设备使用说明书、施工设计方案、施工图纸、软件说明书、系统维护手册、运维文档、项目管理文档等与本项目有关文档的知识产权属于甲方所有。

5.5 在服务期满后，不管双方是否续约，本项目所建设的前端设备、数据中心设备、监控指挥中心设备、移动执法设备的的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另作他用。

5.6 服务期满，乙方应在甲方需要的情况下，以服务或其他方式继续向采购人提供本项目的相关服务，服务费双方另行协商。

6 服务设备的交付与验收

服务设备由乙方按照合同要求进行建设竣工，必须经过甲方和海宁市公安局的验收。甲乙双方正式签订竣工验收合格报告，视为服务设备交付甲方使用。用户验收根据公安技防部门验收标准执行。所有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7 建设期、服务期限及合同期限

7.1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通过建设验收之日为系统建设期。2019年8月31日前完成安装进入试运行，并在试运行1个月通过建设期最终验收。

7.2 服务期为：服务期限及服务费用起始时间为自通过甲方建设验收之日起5年。

7.3 建设期和服务期之和为本合同的有效期限。

8 系统建设

8.1 建设期内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要求提供以“交钥匙”方式进行系统建设，包括方案设计、设备购买和集成、工程设计、系统建设、联调测试、系统运行管理、系统验收和培训等内容。

8.2 建设期内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标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GB/T50326-2017)的要求进行项目管理，及时向相关部门和甲方递交各种工程过程文档。

9 安全及保险

9.1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设备运输、安装和调试所涉及的设备安全和人身安全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

9.2 乙方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所涉及的人身安全及第三者责任等进行保险，对上述过程的风险负全部责任。

10 服务设备的灭失及毁损

10.1 在本合同期限内，乙方承担服务设备灭失或毁损的风险。但是服务期内，在甲方处放置的设备，由甲方保管，如因甲方误操作或被盗、火灾（因设备质量问题或者系统设计缺陷引起的火灾除外）等原因造成其灭失或毁损，由甲方负责。

10.2 如服务设备灭失或毁损，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可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费用（如甲方自身原因导致服务设备灭失或毁损的，乙方应按本款及时进行更换或修复处理，但由甲方承担相关费用）：

10.2.1 将服务设备复原或修理至可正常使用之状态；

10.2.2 更换与服务设备同等状态和性能的物件。

11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1.1 甲方享有以下权利

11.1.1 在服务期内，享有对服务设备、音视频信号和数据信息的独占使用权。在服务期内，甲方享有由于使用服务设备及其信息而获取的收益的支配权。

11.1.2 因乙方迟延交付服务设备或服务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甲方享有向乙方追究违约责任和索取赔偿权利。

11.1.3 在服务期届满时，甲方具有优先权继续使用乙方提供的图像服务的权利。

11.2 甲方应履行以下义务：

11.2.1 依合同约定按期支付服务费用。

11.2.2 在服务期限内，甲方对服务设备承担妥善保管、使用服务设备的义务。

11.2.3 甲方除非征得乙方的书面同意，不得有转让、转租、抵押服务设备或将其投资给第三者或其

他任何侵犯服务设备所有权的行为。

11.2.4 甲方可协助乙方与当地影响项目实施的政府部门、企业和居民进行协调。

11.3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1.3.1 在本合同期满前，享有服务设备的所有权。

11.3.2 享有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数额、方式收取服务费的权利。

11.4 乙方应履行以下义务：

11.4.1 按照合同的要求提供服务设备，并在服务期满第 5 年后的 1 个月内，提供甲方认可的服务设备清单。

11.4.2 负责服务设备保管、维修、保养并承担其全部费用。负责检查服务设备的使用和保养情况，定期向甲方提供相关报告。如需更换服务设备的零件，原则上乙方应使用原制造厂提供的零件更换，如确需使用其他厂家产品的，由双方协商确定。

11.4.3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在服务期间改变对服务设备的占有和使用权，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1.4.4 本合同有效期内，因乙方上市、被收购、与第三方合并、名称变更等事由，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将其在本合同中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相应的承受者，但应保证甲方在本合同中的权益不会因此而受到不利影响。

11.4.5 合同有效期内，因乙方的建设、运营维护行为和服务设备给第三人的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乙方应自行承担赔偿责任。如由甲方自身原因导致前述损害的，甲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1.4.6 服务期内，甲方根据现场变化等实际需求需要对监控点位进行移位的，移位数量在总建设数量 5%以内的，乙方需免费进行移位（立杆或借杆安装），移位后必须在 30 日内出图。

12 合同终止

在建设期和服务期间，若发生以下情况，可以终止合同。

12.1 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工期完成项目建设，因乙方方面的原因超过合同规定工期 1 个月未完成建设，则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接管本工程涉及所有设备及系统，使用权自动归甲方所有，并扣除相应的质量保证金。

12.2 由于非甲方原因，系统出图率低于 70%且由于非甲方原因未能及时纠正，或乙方停止向甲方提供系统维护服务超过一个月（不可抗拒因素除外）。

12.3 乙方因上市、业务分拆、被收购、与第三方合并等原因，使得其本身或其合同权利义务转让承受者的履约能力存在下降的可能性，或者根据有关政策规定甲方被禁止承担本项目，甲方为了规避风险，可提出合同终止要求；

12.4 合同到期或终止后双方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合同到期或者终止后，双方应设定 2 个月的过渡期。在过渡期间，甲方有义务保管设备，保证不被盗和不被人为破坏。在过渡期间，乙方应继续为甲方提供服务，并配合甲方做好交接工作。乙方在过渡期因配合甲方进行系统移交而提供的服务和工作，不应额外收取费用。如果因乙方原因造成过渡期延长，乙方应继续为甲方提供服务且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12.4.1 对甲方有关系统的业务、技术和服务的咨询及时回复；

12.4.2 按甲方的书面指示将属于甲方所有的设备、设施和信息移交给甲方；

12.4.3 将系统中的所有声音、图像和数据信息按照甲方的规定进行备份，或者以电子方式转移到甲方的系统中。

12.4.4 将相关文件资料和软件（纸质和电子介质）移交给甲方，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终止，乙方不得收取过渡期服务费用，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合同终止，甲方应当支付过渡期服务费用。

13 违约责任

13.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13.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服务费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支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13.3 如果由于非甲方原因，导致系统建设超过合同规定工期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的滞纳金。乙方逾期超过 1 个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并没收全部质量保证金，且本工程涉及所有设备及系统使用权自动归甲方所有，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并将不良记录上报相关职能部门。

13.4 在服务期内，摄像机发生以下情形的扣除单个摄像机月服务费，扣费方式与通用必备条款部分第 3.1.1 条款一致，以天数计算：①图像明显模糊、晃动的，甲方发现问题并提出要求后，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修复的；②图像严重偏色，严重偏暗的，甲方发现问题并提出要求后，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修复的；③视频回放录像存在断续现象的，甲方发现问题并提出要求后，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修复的；④视频图像被树叶、灰尘等遮挡影响观察效果的，甲方发现问题并提出要求后，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修复的；⑤枪机和卡口摄像机拍摄目标未按甲方书面要求的，甲方发现问题并提出要求后，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修复的；⑥卡口摄像机对车辆抓拍率低于 94%的，甲方抽查发现后并提出要求，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修复的；⑦卡口摄像机对车辆号牌识别率低于 94%的，甲方抽查发现后并提出要求，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修复的；⑧原有监控未在约定时间内进行移位的。

13.5 如乙方不能按照故障修复时限承诺要求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费用，第一次扣除该前端监控的当月服务费用，第二次扣除该前端监控的 3 个月服务费用，第三次扣除该前端监控的全年服务费用。

13.6 非甲方原因造成的监控点移位，甲方不承担费用。不管何方原因需要移位的，乙方须在接到通知后 30 日内移位安装完毕并出图。

14 争议及解决方式

14.1 因服务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设备质量进行鉴定。

14.2 如果检测结果证明确有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换货，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因此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14.3 如果检测结果证明没有质量问题，甲方应无条件接受服务设备，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日期：二〇一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二〇一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格式及要求

附件 1：资格文件封面格式及目录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HNCG201 ××××

资 格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文件目录

1 投标人声明书（附件 2）；

2 营业(经营)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盖单位公章）（事业单位投标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3 税务登记证正本或副本复印件（与营业执照合一的无需提供）（盖单位公章）；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以下统称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3）及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须提供）；

6 提供最近半年内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

7 提供最近一个季度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

8 通信运营商投标的须提供母公司的《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盖单位公章），广播电视网络运营商或通信运营商以外投标的提供安全技术防范资质证书或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9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资料。

附件 2：投标人声明书

投标人声明书

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

本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编号：HNCG2019047）的投标，并声明如下：

- 1、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及相关文件和投标人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 2、同意此次采购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记录。
- 4、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未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 6、未组成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不以自己名义单独、未组成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技术商务文件封面格式及目录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HNCG201 ××××

**技
术
商
务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技术商务文件目录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附件 5）；
- 2 各类资质、获奖证书复印件；
- 3 针对本项目建设的项目总体设计方案、深化设计方案、施工方案、工程各阶段自测方案；
- 4 项目管理体系（至少包括如下内容：项目组织机构；项目管理机制，包括项目计划管理、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成本变更控制、人员管理、风险管理、内部和外部沟通机制等）；
- 5 商务响应表（附件 6）；
- 6 投入本项目主要服务设备清单（包括设备名称、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数量）；
- 7 投入本项目施工设备一览表（附件 7）；
- 8 技术力量配备表（附件 8）；
- 9 投入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附件 9）；
- 10 投入本项目管理组人员及维护人员简历表（附件 10）；
- 11 服务承诺（附件 11）；
- 12 保密协议书（附件 12）；
- 13 自 2016 年 1 月以来同类视频监控项目的合同复印件及对应验收材料等资料（盖单位公章）；
- 14 招标文件需要的其他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内容。

附件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营业（经营） 执照号码	
职工人数		注册时间		注册资金	万元
地 址					
所获资质 或认证	证书或证件 名称及等级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有效期	
所获荣誉	荣誉名称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有效期	
经营范围					
其他					

注：1、表格内容不够,可另附页。
2、所获认证证书、荣誉资料的复印件附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商务响应表**商务响应表**

单位名称（盖章）：

序号	招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文件的响应	偏离说明

注：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除技术部分）与招标文件之规定存在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如实说明。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将被认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9：投入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投入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 别		年 龄	
职务		职 称		学 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专业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注：附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彩色扫描件、各种证书彩色扫描件附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投入本项目管理组人员及维护人员简历表

投入本项目管理组人员及维护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本项目拟任职务			身份证号		
毕业院校、专业			学 历		
参加工作时间			现任职务		
技术职称			从事专业年限		
专业资格证书名称			专业资格证书号码		
工作简历及主要业绩：					

注：每表一人，附各种证书彩色扫描件附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1：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

1、我单位承诺，一旦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和相关规定。

2、其他服务承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2：保密协议书**保密协议书**

协议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因项目涉及工作秘密，乙方在项目工作中必须承担如下保密责任和义务。

一、涉及项目的所有招投标文件、合同、文档、方案、图纸（包括复印件、电子文档）等资料必须由乙方专人负责统一保管，不得擅自保留或外传。

二、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涉及本项目的任何资料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他方或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不得对保密信息进行拷贝或抄写。

三、无论在合同期内，或是合同期满后，系统中的声音、图像和数据等信息的所有权和唯一使用权及其衍生的所有权利永久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允许，乙方无权使用、转让或处理系统中的声音、图像和数据等信息，且不得向除甲方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即第三方）提供设备和系统中保存的有关信息。

四、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对知悉的甲方保密信息（包括业务信息在内），同样应承担保密责任。

五、乙方必须选派道德品质好、责任心强的人员参与本项目，并将参与人员的个人资料送甲方审查，经审查合格后方可进行有关项目的实施。

六、乙方人员进入甲方的工作场所时，未经甲方工作人员允许，不得进入与本项目维护工作无关的甲方其他办公场所。

七、乙方进入甲方的工作场所时，不得利用甲方的计算机设备进行与本项目无关的工作。

八、未经甲方工作人员允许，乙方人员不得对本项目的计算机信息系统与公安网及其他网络建立物理连接的任何尝试。

九、乙方人员不得打探与本项目工作无关的相关秘密。

十、乙方必须与参与本项目的人员签订有关保密协议，以明确参与人员在项目实施期间及离职后的保密责任。

十一、乙方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服从管理。

十二、乙方一旦发现己方有泄密现象的发生，应及时向甲方通报情况，以便双方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事

态的扩大。

十三、由于乙方不履行本协议的保密义务或乙方人员泄密造成甲方重大损失，甲方除按照有关规定追究乙方单位及个人经济上的赔偿责任外，对有关人员及单位依照国家有关法律处理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十四、甲方在项目实施履行期间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亦承担保密责任。

本保密协议有效期限： 永久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二〇一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二〇一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3：报价文件封面格式及目录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HNCG201 ××××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 1 报价一览表（附件 14）；
- 2 报价明细表（附件 15）；
- 3 小微企业声明函及网页证明（开标前一周内页面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网址：
xwqy.gsxt.gov.cn）（附件 16）；
- 4 提供监狱和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相应证明（盖单位公章）；
-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附件 14：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
1	第二期学校视频监控服务	项	1	
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				

注：配置要求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5：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建设类型	前端设备类型	月数	建设数量	单点月服务费	一年服务费	五年服务费
1	新建改造	网络高清红外筒形摄像机	12	2178			
2		网络高清全彩筒形摄像机	12	558			
3		网络高清红外筒形摄像机(周界防范)	12	611			
4		网络高清全彩高速智能球机	12	23			
5		全景一体式网络高清摄像机	12	19			
6		网络高清人脸识别摄像机	12	72			
7	原有学校维保	维保费用	12	2588			
<p>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p>							

注：(1)一年服务费=单点月服务费×12×建设数量，五年服务费=一年服务费×5；

(2)前端接入平台费用、光纤线路、网络交换设备、管线部分及电网接入和后端设备电费的报价归入的单个视频图像采集点每月服务单价报价中。

(3)此表合计须与《报价一览表》合计一致。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6：小微企业声明函**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生产企业的名称）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7：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

本人_____（授权代表姓名），经由_____（单位）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海宁市教育局第二期视频监控服务（编号：HNCG2019047）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五、经检查确认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密封包装问题存在密封包装问题（具体指出）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19 年 月 日

注：此附件要求在开标时单独提交即可，无需密封进投标文件。

附件 18：投标文件接收回执**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

你单位递交的以下项目投标文件，经查验，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已于 2019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 时 ____ 分由我中心工作人员接受。

项目编号		件数	
项目名称			

请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 1、本回执中除接收时间、接收人签名以外均为必填，如因信息填写错误、疏漏等造成投标文件接收出现任何问题，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负。
- 2、件数填写方式：填写投标文件递交时密封包装后的件数。
- 3、本回执投标单位按要求填写打印后，由授权代表携带至投标现场，与投标文件一并交至中心现场工作人员。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要回执。

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

接收人签名或签章：_____

注：此附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提供即可，无需密封进投标文件。